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2021年8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24,8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2,400,000.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富春染织	60518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金成	丁洪龙
联系地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 芜湖片区九华北路3号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 芜湖片区九华北路3号
电话	0553-5710228	0553-5710228
传真	0553-5316666	0553-5316666
电子信箱	jincheng1975@126.com	jincheng1975@12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末增 减(%)
总资产	2,067,861,192.72	1,280,616,286.00	6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29,653,501.94	781,008,331.81	83.0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924,583,504.20	590,867,451.79	5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596,685.23	24,493,804.50	31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365,444.04	22,760,060.34	34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85,314.24	85,410,708.21	-28.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1	3.54	7.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0.26	3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0.26	30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56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股东名称 (全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的股 份数量	
何培富	境内自然人	45.13	56,320,000	56,320,000	无	0
何璧颖	境内自然人	5.64	7,040,000	7,040,000	无	0
何璧宇	境内自然人	5.64	7,040,000	7,040,000	无	0

芜湖富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3	6,528,000	6,528,000	无	0
芜湖勤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3	6,272,000	6,272,000	无	0
淮北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	3,040,000	3,040,000	无	0
安徽信安基石产业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	2,848,000	2,848,000	无	0
宁波磐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2,240,000	2,240,000	无	0
上海旭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1,280,000	1,280,000	无	0
深圳拓森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800,000	80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何璧颖、何璧宇系何培富之女，何培富系富春投资、勤慧投资有限合伙人。 2、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